检察民事公益诉讼的“潜功能”

□刘本荣

侵权民事诉讼的基本功能是补偿,即损害填补、补救,但检察民事公益诉讼的实践表明,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在实现公益受损害后果的填补、补救等直接目的及显功能的同时,还越来越多地显示对违法公益侵害行为的制裁、惩罚、预防等具有公法性质的潜功能。关注并总结、研究这些公法性质的潜功能,对于准确把握检察民事公益诉讼的性质,指导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实践以及完善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制度具有重要意义。

一、通过共同侵权追责,“补位”实现违法必究

从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实践看,检察机关通过对一些特殊共同侵权人提起民事公益诉讼,使未被行政执法或刑事司法追究的违法公益侵害行为人承担了法律责任。这一共同侵权责任追究超出了公益损害的补救、填补,突出体现了违法制裁以及对行政执法的补位作用。

在海南省西部海域非法采砂民事公益诉讼系列案中,检察机关调查发现:采砂船舶的“船主”违法改造、加装自吸式采砂设备;小船采砂后过驳给大船装运,采砂、运输、销售表现为紧密的一体化作业。相关事实和证据能够证明“船主”实际参与盗采海砂,但是,海洋行政执法机关大多未对查获船舶的“船主”进行处罚,一般仅对租船的采砂老板进行处罚。对此,海南省检察院第二分院将“船主”列为共同被告,集中起诉了一批非法盗采海砂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均获得法院支持。

检察机关增列共同侵权被告的情形不在少数,而从当前行政执法情况看,由此补位行政执法有着制度空间和需求。我国行政处罚法未规定共同行政违法行为,行政执法中普遍缺乏对共同行政违法行为深入调查及未予行政处罚,而现实生活中又大量存在共同合作、共同行政违法的情形。以盗采海砂为例,海砂抽采海上作业风险大,技术要求高,还要规避行政执法,往往选择夜间作业且即时抽采、即时运输、即时销售。这些特点决定了盗采海砂必须要多人合作、多环节配合,而船舶是必不可少的工具,由此也必然在抽砂、租船、运输、销售等环节形成紧密或半紧密的合作行为,甚至是松散的共同行为。在行政执法对“船主”共同盗采打击不力的情形下,检察机关就共同侵权对“船主”追责,扼住了非法盗采海砂“咽喉”,也实现了违法必究,弥补了行政执法不足。

二、通过查明新的公益侵害事实,“扩大”追究违法责任

在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实践中,检察机关利用调查核实权,通过深入细致的调查,在行政执法查明的违法事实之外,又进一步查明了新的公益侵害或损害事实,通过提起民事公益诉讼对这些公益侵害行为追责,使“遗漏”的违法行为得到了法律追究。

在某公司非法海洋倾废民事公益诉讼案中,群众11次通过12345热线举报有运泥船向海里倾倒垃圾,但热线平台上的回复均是查无此事。检察机关通过无人机拍摄到倾废证据后,向海洋执法机关发出了诉前检察建议,海洋执法机关由此对某公司和负责人陈某各处罚款10万元。但是,检察机关调查发现,虽然行政处罚认定的海洋倾废量与违法行为人自报的数量一致,而根据工程开挖总量、回填和外运量、车次、车装载量以及工程付款数等证据,可以综合认定船舶向海里倾废的数量超出了行政处罚认定数量的近4倍。考虑海洋执法机关并不一定认可检察机关的调查结论,且提起行政公益诉讼因受制于行政诉讼的审理范围也不能使这一调查结论具有司法确认效力,检察机关提起了民事公益诉讼。经过激烈的庭审争辩,一、二审法院判决均支持了检察机关的调查结论,判决某公司等赔偿生态环境损害费860多万元。

上述案例中,检察机关“扩大”查明了行政处罚未查明的违法倾废数量,实践中还存在“扩大”查明新的违法行为类型、范围、损害后果等其他情形。虽然检察机关在调查发现这些违法事实后,仍可以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但是客观上通过行政公益诉讼这一路径并不利于及时有效充分维护公益。尤其是,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后,依据法院判决对这些违法事实的认定,通过报告、检察建议等方式再对行政机关进行监督,将更有说服力。从这个意义上,检察民事公益诉讼这一“扩大”追责有其特殊价值,有其必要性。

三、通过及时制止公益侵害,“补强”行政执法

行政执法实践中客观存在“久罚不改”“久令不停”,而行政法定手段又难以强制性有效制止的情况,由此导致公益侵害不能及时阻滞,公益损害扩大后果不能有效预防。对此情形,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请求判令在未消除危险或未达到合法标准前不得生产,或停止侵害、排除妨碍,起到“司法紧急禁止令”的作用,补位、补强了行政执法。

在某公司生产销售不合格包装饮用水民事公益诉讼案中,该公司生产的包装饮用水多次被查出铜绿假单胞菌、菌落总数、霉菌等项目不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并认定为不合格产品,食药监督管理部门先后作出了5次行政处罚,在最近的抽检中仍查出未达标。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发布公告,召回已销售的包装饮用水,并停止生产、销售不合格包装饮用水,消除侵害公益危险,法院判决全部支持。上述案例中司法强制“禁止”达到了行政执法未达到的效果,体现了检察民事公益诉讼的特殊价值和功能。

四、通过惩罚性赔偿,惩戒、预防公益侵害

我国现行立法在侵权责任法第47条、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食品安全法第148条第2款以及民法典第1232条创设了惩罚性赔偿请求权。2019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提出要“探索建立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制度”,对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实施最严厉的处罚。检察机关对惩罚性赔偿进行了积极探索,2017年至2019年,全国检察机关共提起食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案件816件,其中,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694件,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22件。一审生效裁判共计661件,一审法院裁判支持率为97.4%。目前,惩罚性赔偿在行政执法领域还没有相关法律规定,仅能通过民事诉讼适用。惩罚性赔偿的这一“唯一”适用,使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制裁、惩戒、预防公益侵害的独特价值和公法功能突出彰显。

五、通过体系化监督,“间接”促进依法行政、严格执法

检察公益诉讼在实践中正在走向一种体系化监督或称“组合拳”监督,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往往不是孤立运用,对于办案中发现的行政执法层面问题,检察机关往往通过报告、检察建议等方式反馈、反映,实质上起到了监督、促进行政执法的效果。例如,在上述非法盗采海砂民事公益诉讼系列案件办理中,检察机关总结了案件暴露的行政执法和治理值得重视的一些问题,通过报告、检察建议提出后,产生了较好的监督效果。检察民事公益诉讼通过“组合拳”的延伸监督,在一定程度上产生了促进依法行政、推进国家治理的作用。

民事公益诉讼制度自2012年立法以来就伴随着争议,其性质、目的、功能定位至今没有清晰的共识。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因被认为涉及公权力介入到民事纷争更备受质疑或诟病。与行政公益诉讼不同,检察民事公益诉讼更深层地涉及到了行政权与司法权的关系以及二者的功能冲突、协调。但是,检察民事公益诉讼的实践表明,尽管检察民事公益诉讼具有一定的制裁、惩戒、预防等公法性质的功能,但只要合理定位、科学指导,这些公法功能并非一定会与行政权产生冲突,反而能够助强、补位行政执法,更好地维护、保护公益。

(作者系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部主任、全国检察业务专家)

日本的民众诉讼和抗告诉讼

公益评弹

□岳丽

随着时代的发展,为更好地保护公共利益,日本在《行政案件诉讼法》中规定了公益诉讼的相关内容,虽然并未对何谓“公益诉讼”进行界定,但其第5条关于“民众诉讼”的概念及第9条第2项对于抗告诉讼原告适格问题的补充规定,均体现了“公益诉讼”的基本理念。可以说,具有“公益”性质的民众诉讼和抗告诉讼,属于日本的行政公益诉讼,其原告可以是个人、社会团体和检察机关。

根据日本《行政案件诉讼法》第5条规定,民众诉讼是指“当事人请求裁判所纠正国家或公共团体的机关的不合法行为的诉讼”。民众诉讼包括与公职有关的诉讼、与直接请求有关的诉讼、居民诉讼、基于宪法第95条居民投票权的诉讼、有关最高法院法官的国民审查诉讼。民众诉讼原告不限于自身利益受到不利影响的直接利害关系人,即该诉讼不纠结于原告本人权益是否受到侵害,其他个人亦可以以选举人资格或法律上无利害关系之资格提起。比如,居民诉讼仅针对地方公共团体在财务会计方面不合法规的行为,但原告不限于法律上的纳税人,只要是一定范围内地方公共团体的居民均可起诉,甚至符合条件的非日本籍居民也可提起。除此之外,民众诉讼还在其他两个方面体现出公益性,一是诉讼的直接目的是维护公共利益;二是从胜诉效果上看,原告并不因此获得任何经济上的利益。

抗告诉讼是指对行政机关行使公权力活动不服提起的诉讼。日本1962年制定的《行政案件诉讼法》规定,抗告诉讼原告限于“就请求撤销该处分或裁决具有法律上的利益的当事人”,但2004年该法修改时在第9条第2项增加规定:处分或裁决的相对人以外的、根据法令的宗旨、目的及作出该处分时应当考虑的利益受到损害的其他人,也具有原告资格,这为抗告诉讼制度注入了“公益”因素。这一补充规定主要适用于环境领域的抗告诉讼。除此之外,对于其他因行政机关的命令或裁决影响到社会公共利益或不特定多数人的情况也可适用。

按照学界通说,日本行政诉讼原告资格的认定经历了四个阶段,或者说确立了四个标准。一是“权利毁损标准”;二是“法律上保护的标准”;三是“法律上值得保护的标准”;四是“合法性保障标准”,后三者都可以称为“法律利益标准”。其中,“合法性保障标准”在实践中使用很少、影响较小,而“权利毁损标准”要求实体法权利受到实际侵害的人方可起诉;“法律上保护标准”明确除了实体法权利受到实际损害,程序法上具有的利益以及“可能”受到侵害者,也都具有原告资格,这一标准被日本最高法院认可;“法律上值得保护的标准”则超出法律规定,原告只要有事实上的利益受损且该利益“值得”法律保护即可,这是日本地方法院在实践中的探索,也是学界普遍持有的意见,尤其在环境保护、消费者保护、程序上权利保护、行政信息公开、计划行政和科学裁判诉讼等领域运用较多。当法院面对某一行政起诉需要审查原告资格时,首先看是否满足“权利毁损标准”,这是最低也是最易把握的标准;如果不满足,再看是否符合“法律上保护的标准”;倘若仍无法确定,才寻找“法律上值得保护的标准”。当然,能否运用第三个标准还与法院级别有关,比如最高法院可能止步于第二标准。在这一适用过程中,法院的裁量权逐渐扩大,不确定因素逐渐增加,与此同时,所保护的权利范围也在不断扩大。

在行政公益诉讼中,体现“公益”最为核心的问题即是原告资格认定问题。按照传统的行政诉讼原告资格认定理论,只有具有“足够特殊”条件的当事人才有原告资格,即除非某个人有自己的冤情,否则法院是不愿意让任何人踏进自己的大门的。然而,行政公益诉讼原告资格的认定突破了这个界限,它使得其权益受到“可能的”“潜在的”损害,仅仅是受损当事人中的“千分之一”甚至“万分之一”,就能“代表”着这些当事人提起诉讼。这或许正是日本学界将行政公益诉讼称之为“现代型诉讼”的一个原因。而且,行政公益诉讼原告资格的认定在对权力的监督上也更新了原有做法。当然,公益诉讼的程序设置、诉讼请求的类型、举证责任的分配等,都与普通诉讼存在差异。

尽管日本最高法院在行政公益诉讼原告资格认定上适应现代社会的发展而接受“法律上保护的标准”,但仍然持非常谨慎的态度,而未全然接受“法律上值得保护的标准”。根本原因在于司法资源的有限性和可操作性。“法律上保护的标准”尚且可以找寻法律的明确规定,而“法律上值得保护的标准”虽然在保护公共利益上起到助推作用,但因随意性过大却也可能导致同等利益未受同等保护的情况,反而会引人诟病。因此,一般来讲,行政公益诉讼都会划定范围,只有纳入受案范围的事项才可提起诉讼,即所谓“法律上有规定时,限于法律规定者”方能诉讼。而且,由法律明确对行政公益诉讼原告资格加以规定,例如在居民诉讼中,一般是居住在某一地域范围内有住所的人提起,而环境公益诉讼中也是受到具体事件影响居住在一定范围内的人具有原告资格。可以说,日本行政公益诉讼原告资格的认定是在积极保护公共利益和司法资源有限利用之间的一个平衡。

(作者单位:西南政法大学行政法学院)

实务者说

充分发挥诉前建议的预防价值

对话辽宁省宽甸满族自治县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李海宾——

□本报记者 窦晓峰
通讯员 董宇丹 王起迪

记者:您好!宽甸检察院办理的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品种资源保护行政公益诉讼案很新鲜,您能给我们介绍一下大致情况吗?

李海宾:中华蜜蜂属中国独有的蜜蜂品种,2006年被农业部列为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品种。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分布于长白山周边,是在东北严酷的原生态条件下,经过自然进化和长期驯化而形成的优良中华蜜蜂品种,也是当地生态系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宽甸县地处长白山脉与千山山脉过渡地带,植物种类达1800多种,其中蜜源植物百种以上,这为长白山型中华蜜蜂生存和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近年来,宽甸县加大对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品种资源保护力度,其数量、质量和科技利用水平均处于辽宁省内前列。但是,随着西蜂(产于西方)的引入,长白山型中华蜜蜂的生存遭遇严重危机:外地放养西蜂人员逃避养蜂主管部门和行业组织监管,侵入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养殖中心地区放蜂,侵占了其生存空间;西蜂传入的白幼病、巢虫病等疫病,使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受到感染或死亡;西蜂直接攻击长白山型中华蜜蜂,致其死亡;西蜂干扰长白山型中华蜜蜂雄蜂与蜂王交尾,影响其种群繁衍。如果危害持续下去,将会对宽甸地区长白山型中华蜜蜂生物多样性和相关产业发展造成毁灭性打击。

从国家和省级现行的蜂业管理法规规章看,规定的条款都不具体,有些关键事项甚至没有作出规定,导致养蜂主管部门在行政执法中难以实现有效监管。令人欣慰的是,宽甸县及时出台了《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品种资源保护条例》。该《条例》经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通过,于2019年5月10日起施行。

记者:宽甸县的保护力度可谓很大了。那你们又是怎么发现办案线索的?

李海宾:按照《条例》规定,宽甸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养蜂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同时要在宽甸县设立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品种资源保护区,保护区范围包括青山沟镇、振江镇等14个乡镇。但是,《条例》颁布实施后,我们走访发现,相关保护工作并没有及时开展。2019年5月下旬,我们发现保护区内仍有很多外来西蜂养殖户在放养西蜂,估计是县农业农村局怠于履行职责了。我们立即立案,针对全县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品种资源保护等情况开展为期4天的专项检察工作,对保护区内14个乡镇的公路沿线部分村屯进行实地调查,确认划定的保护区范围内外来蜜蜂饲养现象严重。对此,我们及时形成书面调查报告,向地方党委人大等部门进行汇报。县委书记批示肯定了检察机关的工作,要求相关行政机关立即整改。当年6月24日,我们向县农业农村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书。

记者:从《条例》生效到发出诉前建议,仅仅一个多月时间。

李海宾:是的。《条例》生效后,相关部门迟迟没有贯彻落实,就使《条例》本身失去了意义。更重要的是,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品种资源已经受到西蜂的侵害了,越往后拖,侵害越大。所以,我们就以最快速度发出了诉前检察建议书。

记者:建议书发出后,行政机关整改效果怎么样?

李海宾:还是很不错的。他们在保护区内的主要交通路口、重要地段,设立了10处“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品种资源保护标识牌”;在政府网站、县电视台、丹东日报等媒体平台,对《条例》内容进行宣传;在保护区的周边乡镇,向当地群众发放《条例》40多本、宣传单3000余份。同时,他们对保护区加大了巡查执法力度,驱离外来西蜂养殖户20余户。可以说,县农村农业局通过履职,有效地保护了保护区内中华蜜蜂的品种资源。

办案过程中,我们多次与县农业农村局进行交流沟通,协调促进了宽甸县《条例》实施办法及长白山型中华蜜蜂品种资源保护和产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出台,确保保护行为法治化、规范化。

记者:此案获评2019年度全国检察公益诉讼十大典型案例,您觉得典型性体现在哪些地方呢?对于类似案件的办理提供了什么经验?

李海宾:典型性主要表现在两点。第一点,保护生物多样性是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内容。检察机关通过发挥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督促相关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及时保护国家珍稀遗传品种资源,有效地防止了特有物种的濒危灭绝,对维护地区生态平衡具有重大意义。第二点,凸显了行政公益诉讼预防性司法理念。本案一个突出特点是,在《条例》制定后,检察机关发现行政机关怠于履职,马上发出具有预防价值的诉前检察建议,而不是等到发生严重的社会公共利益损失后才采取补救式的监督活动,充分发挥了检察行政公益诉讼效率功能。

我认为,检察公益诉讼保护生态环境和资源,不仅要办理垃圾污染、滥伐林木等常见案件,还要更多关注野生动植物、品种资源保护等方面的线索,这类案件的办理对生态环境的保护或修复会起到更为直接有效的作用。而且,办理公益诉讼案件一定要取得地方党委的支持,要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这样才能实现双赢多赢共赢。办理这起案件时,我们就是及时向县委进行汇报,取得县委认可与支持后,再与政府机关打交道,这样底气足,然后再与行政部门多沟通,事情商量着来,最终就取得了较好的办案效果。

【公 告】

检察日报2021年1月14日(总第9432期)

(2020)粤0304执20177号之三

王雪、赵兵:申请执行人深圳市世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9)粤0304民初33654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由于你逾期未履行上述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申请执行人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本院依法受理并通知你履行债务。因你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院拟对被执行人王雪名下位于北京市房山区德润街11号院5号楼7层2单元701房(产权证号:京(2018)房不动产权第0011526号)进行拍卖、变卖,以偿还本案债务。京东大数据评估询价平台出具网络询价报告结果为2,448,519元;中国工商银行融E购电商平台出具网络询价报告结果为2,001,889元;阿里拍卖大数据询价平台出具网络询价报告结果为1928828元;现将上述房产网络询价报告及本通知送达你们,本院将以平台出具结果的平均值2126412元为参考价,起拍价格为参考价的70%,即1488488.4元作为起拍价格。因你下落不明,本院依法公告上述询价结果,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你对该询价结果有异议,应于公告期满后十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逾期未提出,视为同意上述询价结果,本院将依法拍卖、变卖上述房产。你可向本院了解有关拍卖、变卖事宜,若你在拍卖、变卖成交前向申请执行人清偿了本案债务,本院将终止拍卖、变卖,但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你承担。若拍卖未成交,本院将依法调价后再次拍卖或变卖,不再另行通知。同时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粤0304执20177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该执行裁定书的内容为:拍卖、变卖被执行人王雪名下位于北京市房山区德润街11号院5号楼7层2单元701房(产权证号:京(2018)房不动产权第0011526号),所得款项用于清偿本案债务。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叶伟忠、顾丁源、武飞鸟、广东车盾一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告罗巧琼与被告叶伟忠、顾丁源、武飞鸟、广东车盾一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为(2020)粤0307民初41978号。原告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一、判令被告广东车盾一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罗巧琼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币300000元及利息36256.67元(利息,以300000元为基数,自2018年11月2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计算,暂计至2020年11月3日,实际计算至付清款项之日止);以上共计336256.67元。二、判令被告叶伟忠、顾丁源、武飞鸟对被告广东车盾一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现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民事裁定书(普通独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天即视为送达。你应在公告期届满之次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答辩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提出副本,并于答辩期届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证据。本院定于2021年04月15日09时30分在龙岗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021)闽0783民特1号

本院于2021年1月5日立案受理申请人李志清申请宣告公民死亡一案。申请人李志清称:其父亲李梦贤因患老年痴呆而于2016年12月间离家出走,下落不明,至今已满4年,为此申请法院宣告李梦贤死亡。下落不明人李梦贤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李梦贤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李梦贤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将知悉下落不明人李梦贤情况,向本院报告。

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

戴晓娴、池涌、福建省鑫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禹峰建设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林伟亮诉陈斌、第三人你们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闽0602民初8317号民事判决书、林伟亮不服本判决的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以刊登之日为准)6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民事判决书、上诉状,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白金成:本院受理原告青岛锦昌石材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辽1282民初154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青岛锦昌石材有限公司与被告白金成之间的石材荒料买卖关系;二、被告白金成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15日内返还原告青岛锦昌石材有限公司石材款406000元,并支付从2020年6月4日起至石材款付清之日止按照年利率6%计算的违约金。案件受理费7390元、保全费2550元,均由被告白金成负担。自公告起60日内到本院庆云法庭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铁岭市中级人民法院。

辽宁省开原市人民法院

汤振波:本院受理原告王治秀诉你与尚晓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李义昌、马勤:本院受理原告张海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0)皖1621民初408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给付341500元及息。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两份,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徐健:本院受理原告王威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0)皖1621民初441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给付217518元及息。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两份,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马洪恩:本院受理原告贾静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0)皖1621民初399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给付20万元及息。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两份,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马素勤:本院受理原告赵丽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0)皖1621民初397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给付58000元及息。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两份,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徐云峰:本院受理原告李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0)皖1621民初473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给付115400元及息。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两份,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吕悦:本院受理原告葛金贝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0)皖1621民初462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给付5万元及息。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两份,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康云、康伟:本院受理原告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涡阳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0)皖1621民初412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们给付344158.15元及息。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两份,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张慧、王良磊:本院受理原告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涡阳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0)皖1621民初238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们给付259862.67元及息。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两份,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赵天爱:本院受理香河县城镇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诉你及第三人张涵茹、刘思彤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1024民初556号撤诉裁定书及驳回第三人张涵茹、刘思彤以第三人身份参加诉讼申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速裁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2020)苏0826破9号之二

因破产人财产已经分配完毕,现破产人无财产可供分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本院于2020年12月30日裁定终结涟水新融美纺织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江苏省涟水县人民法院

盐城东达房地产有限公司、季汉峰、盐城市兴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孙斯建诉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9:4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高作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不举证则承担举证不能的法律后果。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李杭州:本院受理王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925民初50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高作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鲁爱、祁冬芳:本院受理夏国华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925民初500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高作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鲁爱:本院受理夏国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925民初500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高作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韩会华、郑彦琴:本院受理梁昌易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皖1522民初3941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马店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式两份,上诉于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王艳:本院受理周鑫诉你离婚一案,(2021)黔0502民初23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杨家湾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周益秀:本院受理庄盈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闽0602民初73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巷口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商丘市精泰置业有限公司:周凤英申请执行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受理,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豫1402执133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风险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限你自送达之日起10日内履行(2020)豫1402民初4778号已生效民事判决书并向本院报告当前及上年度财产收入情况。

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

献县茂源地热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河北铭拓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诉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929民初122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速裁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献县人民法院

高珊:本院受理吕志华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929民初59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速裁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献县人民法院

林国栋:本院受理厦门中原坤达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漳州分公司、厦门中原坤达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闽0602民初342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程义文: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张立宝与被执行人程义文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执行一案,申请人张立宝申请执行(2020)吉0523民初966号民事判决书。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吉0523执78号立案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被执行财产申报表、执行警告通知书、执行通知书、风险提示、(2021)吉0523执78号执行裁定书、(2021)吉0523执78号结案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吉林省辉南县人民法院

刘维光、刘艳丽:本院受理付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吉0182民初557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榆树市人民法院

周丽娟、王春成:本院受理榆树融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诉你们及杨来会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吉0182民初4363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吉林省榆树市人民法院

滕文飞、刘春玲、滕立波、郝晓花:本院受理榆树融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诉你们及滕文合、齐百玲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吉0182民初4367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吉林省榆树市人民法院

高瑞能:本院受理倪世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肥西县人民法院

颜书勇:本院受理陈士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和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刘春玲、滕立波、郝晓花:本院受理榆树融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诉你们及滕文合、齐百玲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吉0182民初4366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吉林省榆树市人民法院

朱亚光:尹叔雁诉你离婚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0430民初3786号民事判决书(一、准予你们离婚;二、男孩朱文宇随原告生活,被告自2021年1月1日起每月给付抚养费1000元,于每年6月30日、12月31日给付此日前的抚养费,至朱文宇年满十八周岁时止;三、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内蒙古自治区敖汉旗人民法院

(2020)鄂1223执恢22号

柯月琴:本院在执行徐尾英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拍卖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

湖北省程崇阳县人民法院

李金先(艳):本院受理徐世来诉你离婚一案,案号为(2021)皖0123民初296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9:30在本院三河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肥西县人民法院

孔德年、孔海波:本院受理姚能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肥西县人民法院

王德胜:本院受理俞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肥西县人民法院

高瑞能:本院受理倪世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肥西县人民法院

颜书勇:本院受理陈士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